

西安市未央区统计局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 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实施统计调查制度，执行统计标准，拟订全区统计调查制度和统计规划，并组织实施。
- (二) 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和投入产出调查，建立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完成国家、省、市、区统计调查任务，执行国家统计标准。
- (三)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区情区力普查方案，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普查和抽样调查，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
- (四) 组织实施一、二、三产业的统计调查，指导部门统计业务工作，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
- (五) 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评估和监控制度并组织实施，整理、核定、管理、提供基本统计资料，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规范管理统计信息发布、政务公开和舆情监督工作，完善统计信息共享和发布制度。
- (六)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开展经济社会发展统计监测，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 (七) 依法管理相关统计调查项目，指导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监督检查统计法规和统计制度的实施情况，依法查处违反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制度的行为。
- (八) 加强统计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宣传教育和人员培训工作。
- (九) 负责统计信息化建设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的管理，组织开展统计科学研究和交流合作。
- (十) 负责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承担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 (十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西安市未央区统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保密、档案、宣传、信访、接待、党风廉政、机构编制、组织人事、目标考核、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承办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拟定统计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统计信息及网络系统的安全。

(二) 经济统计科。负责搜集、整理和提供全区经济发展统计数据和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进行综合分析研究，并提出宏观调控建议；对统计数据的使用和提供进行管理；指导全区各街道综合统计工作；负责全区涉外调查活动；拟订全区统计调查制度和统计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城乡划分清查和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指导和评估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承担国内生产总值、投入产出、资金流量、资产负债核算工作；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及有关综合平衡状况的分析研究报告；组织实施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房地产业、全区基本单位名录库调查。

(三) 社会统计科。负责搜集、整理全区统计数据和统计资料，并对外发布提供统计服务；编辑出版发行统计公报、统计年鉴等资料；组织实施全区社会事业、文化、科教、服务业、交通运输业、批发零售贸易业、餐饮业、以及商品市场运行状况的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全区农、林、牧、渔业统计调查；组织完成县域经济监测；组织实施投入产出调查；组织实施妇女儿童两纲监测、开发区监测、旅游业调查、信息化调查、外国专家调查、行业景气度调查、科技调查、特色产业监测和 R&D 调查工作；综合整理和对外提供数据查询；定期对相关专业统计数据进行评估和分析；负责相关领域普查业务工作；指导全区各街道相关专业统计工作的开展。

(四) 统计执法科。宣传和贯彻国家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及制度标准，建立健全统计信用体系；负责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制度的宣传咨询工作；依法审批或备案部门统计等相关调查项目；负责统计执法监督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推进统计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社会统计管理，监督民间统计组织和统计代理等统计中介机构依法开展统计；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

二、2021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市统计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区委、区政府重大工作部署，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项重点工作目标要求，坚持以党的建设为统领，坚持以提高统计能力，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优化统计服务为目的，不断提升统计工作科学性权威性，为服务和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统计保障。

1. 全力以赴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期工作。加强人口普查全过程质量控制。对人口普查数据进行认真核对，撰写人口普查公报，向社会公众进行发布。以数据公报、数据解读、简明分析等为主要形式，继续做好人口普查数据资料的开发利用和普查成果的广泛宣传工作。

2. 夯实一套表联网直报工作。积极指导“五上”单位申报工作，持续扩大五上单位总量，为经济增长培育新的增长点，推动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加强对企业的培训指导，督导企业健全完善统计台账和原始记录，规范企业统计工作，夯实源头数据质量。同时，加强数据审核和统计法治宣传和统计执法检查力度，全面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

3. 持续推进依法统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意见》《办法》《规定》等文件精神以及统计法律法规，围绕数据质量，加大执法力度，强化专业干部参与执法检查的主动性，加强对会计知识的学习，提高查处案件的能力，取得数量和质量的

新突破。以数据质量为核心，明确执法检查重点，提早安排检查计划，抓好工作分工，不断积累办案经验提高办案效率。

4. 优化提升统计服务能力水平。立足服务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超前谋划、强化主要宏观经济指标进度监测的及时性、有效性和针对性。聚焦建成全面小康社会、高质量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等重大任务，扎实开展各项统计监测。进一步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强化预警预判，加强进度分析，提高统计分析的针对性、前瞻性，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优质统计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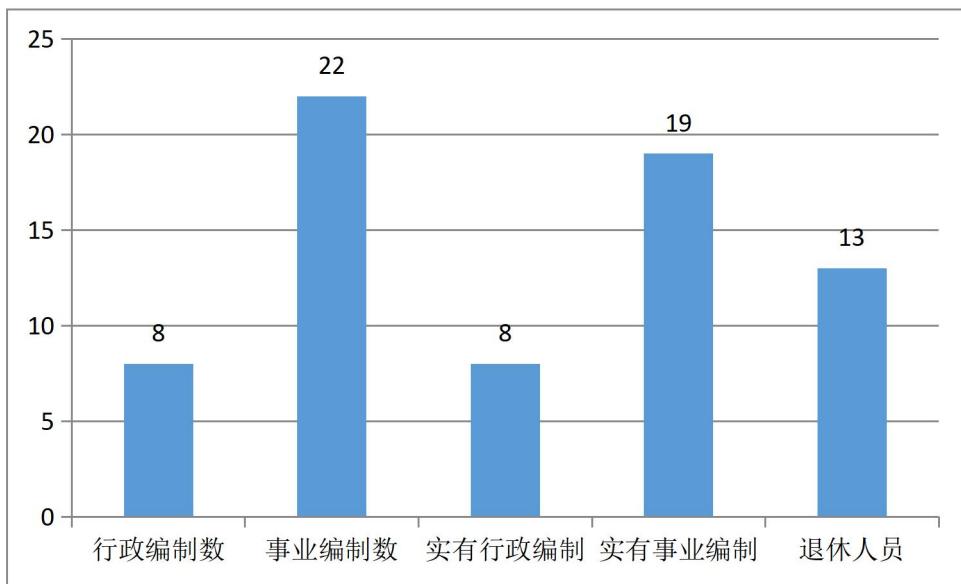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没有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40	西安市未央区统计局
140001	西安市未央区统计局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22 人；实有人员 27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19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3 人。
(如图所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6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2.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302.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活动结束，各项费用减少；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6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2.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302.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活动结束，各项费用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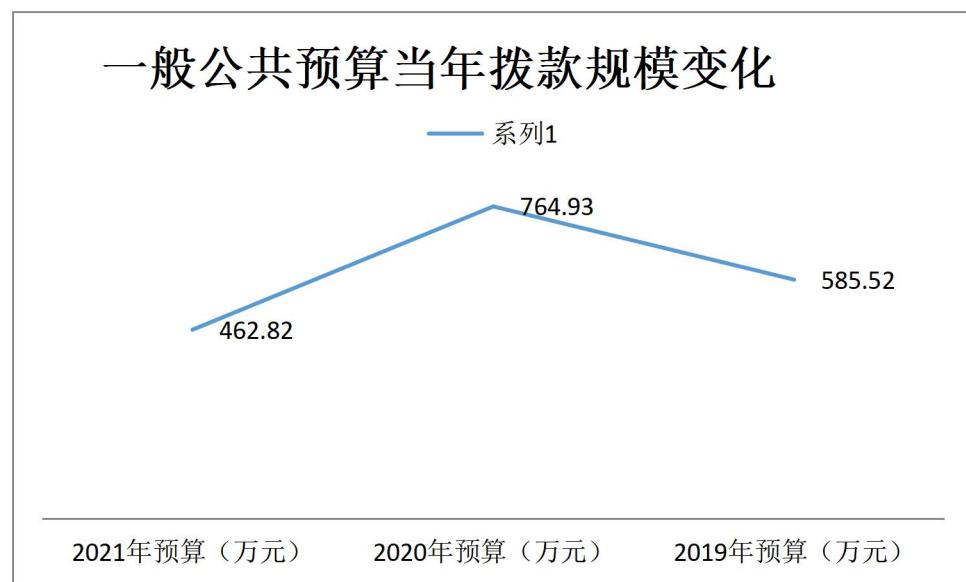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6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2.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

减少 302.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活动结束，各项费用减少；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6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2.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302.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活动结束，各项费用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2.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2.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活动结束，各项费用减少。（如下
图所示）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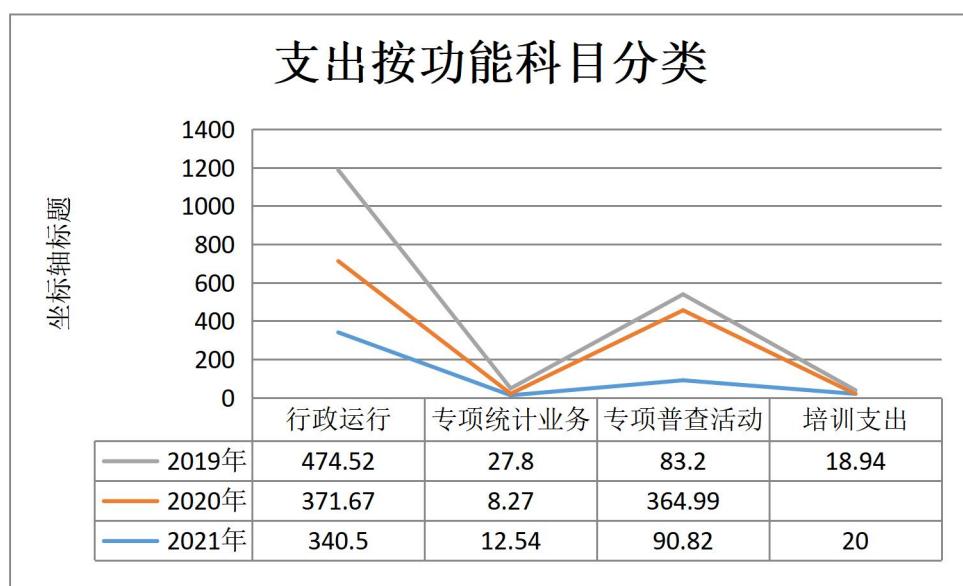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2.82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501）340.5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17 万元，原因是
人员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2) 专项统计业务(2010505),较上年减少15.73万元,原因是压缩业务培训等费用;

(3) 专项普查活动(2010507),较上年减少274.17万元,原因是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收尾阶段,故费用相对减少;

(4) 培训支出(2050803),较上年减少1.04万元,原因是压缩业务培训费用;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如下图所示)

(1) 按照部门经济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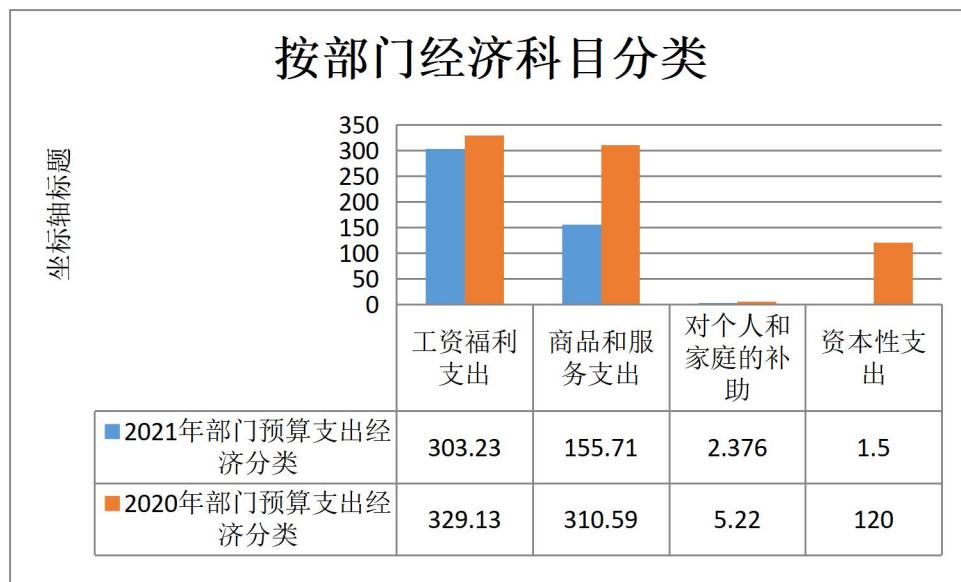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2.82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03.23万元,较上年减少25.90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55.71万元,较上年减少154.88万元,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376万元，较上年减少2.844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资本性支出（310）1.5万元，较上年减少118.5万元，原因是人口普查设备购置结束。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2.82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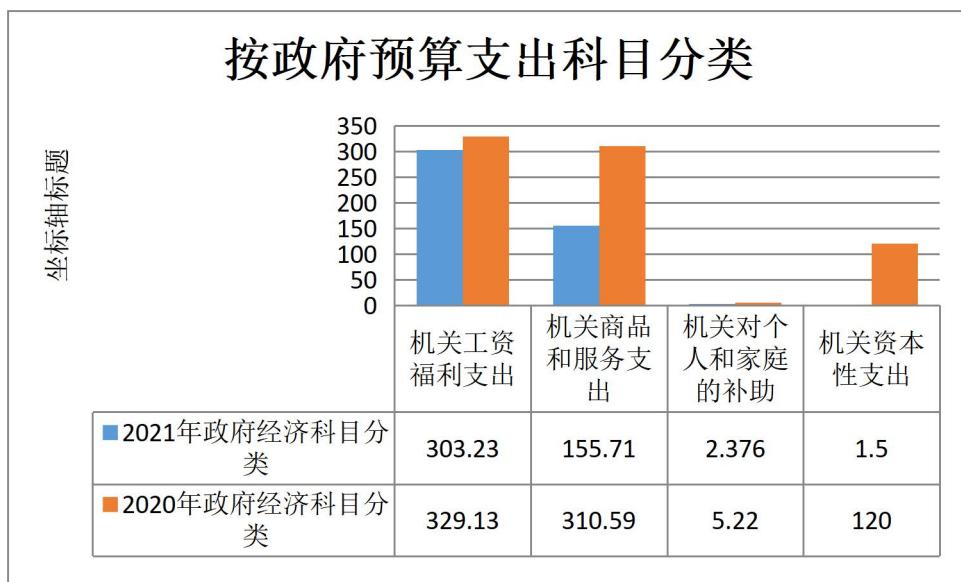
工资福利支出（501）303.23万元，较上年减少25.90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55.71万元，较上年减少154.88万元，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2.376万元，较上年减少2.844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资本性支出（503）1.5万元，较上年减少118.5万元，原因是人口普查设

备购置结束。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文字说明，部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与上年对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本部门 2021 年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对于部门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也应予以说明。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9.35万元，较上年减少1.0924万元，减幅5.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和业务培训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3876万元，较上年减少0.1524万元，下降28.22%，减少的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缩减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业务培训18.96万元，较上年减少1.04万元，下降5.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业务培训支出。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无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本部门无2021年预算安排。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6.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8.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22.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55.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4.88 万元，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减少；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四) 政府购买服务。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五)“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